

固定资产投资

2026 09091 4412 07410

北京市通州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京通州发改（核）〔2026〕86 号

关于首师大附中通州潞苑校区综合能源项目核准的批复

北京北投生态环境有限公司：

你单位《关于首师大附中通州潞苑校区综合能源项目核准的请示》《关于首师大附中通州潞苑校区综合能源项目招标方案核准的请示》收悉。根据市规自委通州分局《关于首师大附中通州潞苑校区综合能源项目实施方案的函》等相关文件，经研究，原则同意北京北投生态环境有限公司实施首师大附中通州潞苑校区综合能源项目，现就有关事项批复如下：

一、建设地点：本项目建设地点位于北京城市副中心 06 组团西北部 0604 街区，东至规划二路，南至潞苑五街，西至潞苑

西路，北至规划一路。

二、建设内容及规模：本项目建设内容主要包括地源热泵系统、空气源热泵系统、电气工程、智慧能源系统、能源站附属设施等。能源站土建及用能建筑内空调末端设施不在本项目建设范围内。本项目采用“地源热泵+空气源热泵”耦合供冷供热，总供能面积约2.74万平方米，项目设计总热负荷1.35兆瓦，设计总冷负荷1.55兆瓦，设置有效埋深180米地埋孔约143个。能源站内设置2台地源热泵机组、1台空气源热泵机组等设备，新能源和可再生能源供热装机占比为100%。

三、项目总投资及资金来源：本项目建设总投资约1007.38万元，其中工程费853.96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105.45万元，预备费47.97万元。项目投资全部由北京北投生态环境有限公司自筹解决。

四、建设单位应就道路下方敷设管线方案等与相关单位做好对接，保证项目有序实施。

五、各种税费的缴纳，按国家、市及区的有关规定执行。

六、本批复附《建设项目招标方案核准意见书》1份，请项目单位据此依法开展招标工作。在建设项目实施过程中，确有特殊情况需要变更已核准的招标方案的，应当报我委重新核准。

七、本批复有效期为2年，在有效期内办理年度投资计划或取得延期批复的，本文件继续有效。

请据此办理有关手续。

附件：建设项目招标方案核准意见书

北京市通州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6年11月2日

（联系人：节约能源科 谷超男；　联系电话：69545914）

附件

建设项目招标方案核准意见书

项目名称：首师大附中通州潞苑校区综合能源项目

项目单位名称：北京北投生态环境有限公司

企业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57675132902

	采购细项	单项合同估算金额（万元）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或邀请招标）	招标组织形式（自行招标或委托招标）	不采用招标形式	备 注
勘察	工程勘察	14.38			核准	低于招标金额
设计	工程设计	26.14			核准	低于招标金额
施工	工程施工	853.96	公开招标	委托招标		
监理	工程监理	17.68			核准	低于招标金额
重要设备						含在施工中
重要材料						含在施工中
其他		95.22				
核准意见说明：						

注意事项：

1.根据《招标公告和公示信息发布管理办法》（国家发展改革委令第10号），依法必须招标项目的招标公告和公示信息应当在北京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上发布。

2.政府投资项目，项目单位应当将资格预审公告、招标公告、中标候选人公示、中标结果公示等信息在北京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ggzyfw.beijing.gov.cn）上全过程公开。

3.招标方案核准意见在本项目实施全过程有效。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如确有特殊情况需要变更已经核准的招标方案的，应当报我委重新核准。

通州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　　2026年11月2日印发